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 十二、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门头沟区审计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部门性质、职责等情况

区审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本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北京市和本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

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北京市及本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各部门及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镇街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全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以及区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市审计局授权审计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本区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本区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本区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共设 8 个内设机构，下设 1 个事业单位。行政编制 36 名，实际 33 人；事业编制 13 名，实际 12 人；离退休人员 32 人，其中：离休 0 人，行政退休 32 人，事业退休 0 人；其他人员 3 人，其中：社会化用工 3 人。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26 年收入预算 1,720.45 万元，比 2025 年 1,768.36 万元减少 47.91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同时点在职人员减少。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720.45 万元，比 2025 年 1,768.36 万元减少 47.91 万元；本年无非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720.45 万元，比 2025 年 1,768.36 万元减少 47.91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减少，同时点在职人员减少。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581.76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91.9%，比 2025 年 1,595.58 万元减少 13.82 万元，下降 0.9%。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138.69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8.1%，比 2025 年 172.78 万元减少 34.09 万元，下降 19.7%。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58 万元，比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6.27 万元预算减少 0.69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减少是因为同时点在职人员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减少是因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定额标准下降。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2.1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3.4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4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本单位 2026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门头沟区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9.2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门头沟区审计局共有车辆 2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6 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四）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情况

审计中介服务费项目 114.95 万元：用于安排购买审计服务的项目支出。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6 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指本部门（单位）当年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审计中介服务费：指为保障各项审计业务有序开展，满足

审计工作需要，运用于购买审计服务的项目支出费用。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门头沟区审计局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2026 年度门头沟区审计局部门预算报表